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  
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  
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310104000260309189198-04329566

采购单位：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代理机构：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23日

2026年04月24日

#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供应商须知正文.....	11
总 则.....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编写.....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修改.....	14
评审与磋商.....	15
成交和公告.....	17
质疑与投诉.....	18
签约.....	19
其它.....	19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0
一、总则.....	20
二、资格审查.....	20
三、符合性审查.....	20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	22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27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45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54
一、响应文件封面.....	54
A、商务部分响应文件：.....	56
B、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及部分格式：.....	56
C、技术响应文件.....	7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05-11 13: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310104000260309189198-04329566

项目名称：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750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包 1-1750000.00 元

#### 采购需求：

包名称：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750000.00 元

简要规则描述：本项目为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及本区 39 所中学提供一年考试运行保障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一、为各考点学校提供考试设备续保；二、为各项考试提供驻点保障；三、为各项考试提供智能安检门拆装及保障服务。各考点学校提供考试设备续保旨在为 2010 年至 2022 年期间建设的已经超过质保期限的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视频会议系统等弱电设备提供免费续保，使其维持正常运转状态。各项考试提供驻点保障旨在针对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承接的各项考试提供考试期间的人员应急驻点服务，确保考试进行中的设备故障及时修复，完成考场视频的相应备份。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到 2027 年 8 月 31 日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响应。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满足的资格要求：（1）落实预留份额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评审时中小微企业产品均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2）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将其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

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04-27 至 2026-05-07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获取采购文件其他说明：网上获取，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不再提供纸质文件。获取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05-11 13:00:00（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文件：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纸质文件：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幢 804 室（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05-11 13:00:00（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文件：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纸质文件：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幢 804 室（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事项

（1）磋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①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及备用纸质响应文件（壹正贰副）前来参加磋商，另请自带无线上网卡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 证书管理器下载等，确保和 CA 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相应居民身份证的复印件和原件（除密封于商务响应文件内外，还应单独再准备一份，无需密封）。

（2）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阶段应上传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3）发布公告的媒介：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4）响应单位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代理机构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响应截止时间上传造成代理机构无法在响应截止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响应文件视为响应未完成。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地 址：徐汇区漕溪北路 336 号

联系方式：021-6416123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

联系方式：021-5258185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龚迪

电 话：021-52581855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目录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
2.	项目内容	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3.	项目类别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采购人	采购人：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地 址：徐汇区漕溪北路 336 号 电 话：021-64161236 联系人：金祺萱
5.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 邮 编： 电 话：021-52581855 传 真：021-52581859 联系人：龚迪
6.	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限价为：包 1-1750000.00 元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等 费用	1)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中的相关规定收取，以代理服务项目的中标金额为基数，综合费率为 1.5%进行收取。
8.	报名、发售磋商文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9.	磋商保证金	<b>磋商保证金：</b>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 <u>2 万元</u> <u>磋商保证金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应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保证金有效期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u> 开户银行：上海农商银行华泾支行

		<p>账 户：<u>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u></p> <p>账 号：<u>32462028010080010</u></p> <p><u>磋商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u></p> <p><u>供应商应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进行保证金的缴纳登记，且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系统上确认。</u></p> <p><u>付款备注：<b>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b>磋商保证金。</u></p>
10.	格式	所提交的文件及格式应符合相关规定
11.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p>(1) 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p> <p>(2) 是否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p> <p>分包具体内容：如果投标人无_____资质，应将_____部分的工作分包给具有_____资质的供应商。</p> <p>分包内容的金额或比例：约占合同总价的_____%。</p>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b>不允许</b> ，接受联合体响应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13.	付款方式	详见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14.	磋商时间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b>2026-05-11 13:00:00</b></p> <p>竞争性磋商时间：另行通知</p> <p>报价人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日程准时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各项活动，如有缺席，按自动弃权处理。</p>
15.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解密之日起 90 天
16.	报价汇总表	<p>(1)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磋商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2) 请响应供应商在“报价表”内务必填写正确的大写金额，以补救因报价金额“单位”差错造成的错误。</p>
17.	响应文件有效性	上传至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纸质版	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份数	
19.	资格审查	<p><b>(一) 供应商应符合国家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b></p> <p>(1) 供应商及其联合体单位（如有）均属于中小微企业，并按采购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填写完整《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所属的行业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p> <p>(2)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且有效；</p> <p>(3) 资质条件符合国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p> <p>(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响应文件中组成联合体的成员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的保持一致；（如有）</p> <p>(6)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p> <p><b>(二) 供应商信用信息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b></p> <p>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各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当天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并打印查询结果留存。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20.	符合性审查	<p>(1) 响应文件中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签章的；</p> <p>(2)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p> <p>(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p> <p>(4) 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p> <p>(5) 响应文件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完全的、实质性响应，导致响应无效；</p>

		<p>(6) 报价（费率）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投报，响应文件中内容、数量等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数量等不一致的；</p> <p>(7)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出现了评审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p> <p>(8) 因不可抗力造成响应文件遗失或损坏的；</p> <p>(9) 响应单位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备选响应方案的除外；</p> <p>(10)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审查，未发现本项目存在串通响应、异常低价、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单位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将认定其响应无效，并视情形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p> <p>(11) 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p> <p>(12) 响应单位不接受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其响应文件中错误所进行的修正的；</p> <p>(13)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采购项目要求》及质量标准，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的技术、性能及其它要求的；</p> <p>(14) 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15)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21.	政策功能	<p>(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若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2) 中小微企业：</p> <p>1) 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本项目<b>专门面向中小企业</b>微企业采购。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即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评审时中小微企业产品均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p> <p>1)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中小微企业所属的行业为<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p> <p>2)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3) 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微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p> <p>4)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5)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p>6) 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原则上不能参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但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全部为中小微企业制造的情况除外。</p> <p>7)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微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采购管理部门负责。</p> <p>8)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已上线，自测链接： <a href="https://wenjuan.megawise.cn/appweb/orgScale.html">https://wenjuan.megawise.cn/appweb/orgScale.html</a></p>
22.	评审办法	详见竞争性磋商评审细则
23.	评审委员会构成：	共 3 人，评审专家由上海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
24.	其他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总 则

### 1.适用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所述项目的服务及伴随货物的采购活动。

1.2 本须知中的表述，如与前附表中所列相应项的表述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本项目公告中所述采购人。

2.2“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公告，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由供应商承担的合同中所要求的相关服务。

2.4“货物”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本服务项目相关的货物。

2.5“买方”系指在合同的买方项下签字的法人单位。

2.6“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的供应商。

2.7“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3.对供应商的要求

3.1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及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3.2 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3.2.1 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磋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使用牵头人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磋商响应。

3.2.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2.5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牵头人与采购人在云采交易平台签订采购合同，联合体各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2.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7 联合体成交的项目，在成交公告中联合体各方的相关信息均应一并公告。

3.2.8 其他要求详见前附表。

### 4.供应商的保密义务

4.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均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有权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4.2 供应商一旦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和最终用户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商业秘密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5.磋商费用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须自行承担与参加本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购需求书
- (4)合同条款
- (5)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 (6)竞争性磋商办法

6.2 除非另有特别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单独提供此次采购服务活动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7.磋商保证金

7.1 磋商保证金具体要求：见前附表；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

7.2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将在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7.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7.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转为履约保证金。

7.5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7.6 发生以下情况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
- (3)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成交供应商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媒介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8.4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补充文件与原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此前发出的补充文件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文件为准。

## 9.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疑问和回复

9.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前附表规定的疑问提交时间，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澄清。

9.2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以补充文件形式发给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位供应商。

##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0.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全部磋商资料的，或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全面、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2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报行政监督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向该供应商提出索赔的权利。

10.3 响应文件、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以中文书写；如提供的资料系外文资料，需附中文译文，且以正文译文为准。

10.4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5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上传响应文件的操作手册，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相关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文件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0.6 供应商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投标客户端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响应文件录入、传输和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 11.响应文件的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承诺书、首次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表等，且须注明提供相关服务或与提供服务相关的伴随货物的名称、内容、次数和价格等。

11.2 所提交的文件及格式应符合《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

##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附件

## 13.报价

13.1 响应文件报价应包含服务达到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供应商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价格不做调整；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服务数量，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13.2 其余要求详见前附表。

## 14.响应文件的制作及签署

14.1 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法定代表人/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印章。

14.2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4.3 响应文件的份数及有效性详见前附表。

## 15.响应文件的上传与录入

15.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使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录“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按照系统设置和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响应的包件号。

15.2 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响应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15.3 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修改

### 16.响应文件的送达和递交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上传、解密响应文件。

16.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期间可能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响应文件读取失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6.3 出现第 8.2 款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6.4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6.5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时需密封（每份书面文件采用非活页方式，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及项目名

称、编号、包件号等字样），在密封后文件的外包装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包件号、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等字样，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17.响应有效期

17.1 响应有效期要求详见前附表。

17.2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方式拒绝上述要求且有权索回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内容，但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8.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撤销

18.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8.2 供应商在前附表中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对已完成上传响应的项目进行撤销或重新修改。（注：在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可随时撤回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在投标客户端大厅中的“进行中的项目”标签页下找到需要撤回的项目，点击“撤回”即可。如采购代理机构已签收响应文件，则供应商需先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撤销签收，再进行撤回修改。）

18.3 供应商提交的补充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与之前递交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文件为准。

18.4 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18.5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

## 评审与磋商

#### 19.磋商活动的组织及流程

19.1 采购人将在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携带CA证书及有上网功能的笔记本电脑和上网卡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签名并解密响应文件。

19.2 磋商活动遵循下列主要程序和规定：

a.★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将组织供应商网上解密，前来磋商的供应商代表须携带被授权人的身份证等有效的身份证明材料原件。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核对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若前来磋商的供应商代表与响应文件中的授权代表不一致或未携带上述材料原件，由磋商小组作无效响应处理。

b.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组建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c.磋商小组完成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点击“下一步”，磋商小组进入磋商阶段，由评审组长填写磋商内容信息。

d.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按照电子抽签决定的磋商次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e.最后邀请各供应商自行登录采购平台进行最后报价。

f.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如有）。

g.供应商需要登陆云采交易平台填写相关最后报价的信息，主要包含金额，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供应商完成最后报价后将不得修改。

h.磋商打分时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作为报价评分依据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

注意：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保持一致不作调整，也须登陆云采交易平台按首次报价金额在填写最后报价。若放弃最后报价，则视作放弃响应本次项目。

19.3 供应商不得干扰磋商小组的评审及磋商活动，否则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 20.对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0.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被确定无效响应文件的相关供应商。磋商小组判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20.2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 21.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1.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原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4 在符合性审查及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主动作出的澄清、说明和更正行为及其类似行为，磋商小组概不接受。

## 22.磋商

22.1 整个磋商工作将由磋商小组负责。

22.2 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2.3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附的磋商办法，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与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以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小组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分别进行磋商。

22.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

22.5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所有实质性变动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

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3.最后报价

23.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下列第 a 种方式要求供应商提供最后报价：

a.列明本采购项下所需服务的要求，并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b.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注：适用于经过磋商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由供应商提供方案的情形）。

23.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3.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24.推荐成交候选人

2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4.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 25.磋商过程保密要求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磋商小组成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均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 成交和公告

### 26.确定成交供应商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6.4 如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质疑成立且影响或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当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可以从合格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6.6 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 27.终止采购

磋商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

并说明原因，并将择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 质疑与投诉

### 28.质疑与投诉

2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处理。

2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要求；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前附表。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上述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其需要补正的事项，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且应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8.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6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8.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签约

### 29.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9.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书面合同的依据。

## 其它

### 30.特别提示

供应商应自行办理云采交易平台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操作须知”），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磋商失败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31.履约保证金（如有）

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 一、总则

依据《建筑法》、《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文件规定，结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条款，制定本项目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原则为百分制评审，即总得分=商务文件得分（10分）+技术文件得分（90分），按总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3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按照扣除价格优惠后（如有）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技术、服务等指标亦相同的，对采用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清单、环保产品清单中产品的优先排序及推荐）。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是其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根据最后报价进入报价得分。

### 二、资格审查

#### （一）供应商应符合国家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1）供应商及其联合体单位（如有）均属于中小微企业，并按采购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填写完整《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所属的行业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且有效；

（3）资质条件符合国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响应文件中组成联合体的成员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的保持一致；（如有）

（6）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供应商信用信息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各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当天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并打印查询结果留存。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三、符合性审查

（1）响应文件中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签章的；

（2）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3）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4）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响应文件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完全的、实质性响应，导致响应无效；
- (6) 报价（费率）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投报，响应文件中内容、数量等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数量等不一致的；
- (7) 不同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出现了评审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 (8) 因不可抗力造成响应文件遗失或损坏的；
- (9) 响应单位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备选响应方案的除外；
- (10)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审查，未发现本项目存在串通响应、异常低价、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单位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将认定其响应无效，并视情形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11) 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12) 响应单位不接受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其响应文件中错误所进行的修正的；
- (13)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采购项目要求》及质量标准，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性能及其它要求的；
- (14) 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5)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 **四、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4.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4.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4.3 响应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认为自身报价可能存在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

可提前准备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以便按照评审委员会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少于 30 分钟）提供。属于第（3）项情形的，响应供应商可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4.4 响应供应商不能按时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五、评审内容及标准

### 综合评分法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10	<p>1、由评审委员会确认响应报价合理性。若有低于成本或严重不符合市场规律的响应报价，则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通过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报价，经过评审并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后，作为评审价参加评标。</p> <p>3、评审价最低的作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价）×10×100%</p>
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0~6	<p>1. 提供的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合理化建议表述清晰完善，能解决实际问题，开展工作有优化作用，得 5-6 分；</p> <p>2. 提供的重点、难点分析不够清晰，合理化建议内容描述简单，能解决部分实际问题，得 3-4 分；</p>

		<p>3.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简单，合理化建议内容存在缺陷，操作性欠佳，得 1-2 分；</p> <p>4. 供应商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p>
需求理解	0~6	<p>1. 对需求理解透彻、明确服务目标、熟悉所需运维系统的，得 5-6 分；</p> <p>2. 对需求理解有局限、服务目标不够全面，项目需求基本了解的，得 3-4 分；</p> <p>3. 对需求理解、服务目标不清晰，对所需运维系统不够熟悉的，得 1-2 分；</p> <p>4. 此项未做说明的得 0 分。</p>
服务方案	0~9	<p>1. 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详尽、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7-9 分；</p> <p>2. 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但略有缺漏，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4-6 分；</p> <p>3. 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内容简单粗陋，得 1-3 分；</p> <p>4. 供应商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p>
定期巡检服务方案	0~9	<p>1. 提供的定期巡检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7-9 分；</p> <p>2. 提供的定期巡检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6 分；</p> <p>3. 提供的定期巡检服务方案内容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p>

		缺，得 1-3 分； 4. 供应商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运维文档要求	0~6	1. 提供的软件运维文档要求响应科学完善、完整清晰的，得 5-6 分； 2. 提供的软件运维文档要求响应基本完整，得 3-4 分； 3. 提供的软件运维文档要求响应简单，无针对性的，得 1-2 分； 4. 供应商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维护服务承诺	0~6	1. 提供的维护服务承诺满足项目要求，可操作性较高，落实的保障措施完整，得 5-6 分； 2. 提供的维护服务承诺符合项目要求，可操作性基本合理，得 3-4 分； 3. 提供的维护服务承诺简单粗陋，缺乏操作性，得 1-2 分； 4. 供应商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应急故障处理方案	0~9	1. 提供的故障处理方案完善，应急响应过程及步骤等方案计划详细，能满足采购需求实际要求，得 7-9 分； 2. 提供的故障处理方案合理，应急响应及故障处理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 4-6 分； 3. 提供的故障处理方案不够全面，应急响应及故障处理内容欠缺，得 1-3 分； 4. 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0~6	1.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详细，具有针对性、全面性的，得 5-6 分； 2.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不够详细、

		全面的，得 3-4 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简单笼统，无针对性的，得 1-2 分； 4. 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验收方案	0~6	1. 提供的验收方案完整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5-6 分； 2. 提供的验收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佳，得 3-4 分； 3. 提供的验收方案无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得 1-2 分； 4. 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安全保密方案	0~6	1. 安全保密方案完整、详细、具有针对性，得 5-6 分； 2. 安全保密方案简单、不够全面，得 3-4 分； 3. 安全保密方案描述不清、方案内容缺漏，得 1-2 分； 4. 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项目管理规章制度	0~6	1. 提供的项目管理规章制度全面、合理、科学的，得 5-6 分； 2. 提供的项目管理规章制度简单、基本合理的，得 3-4 分； 3. 提供的项目管理规章制度内容欠佳的，得 1-2 分； 4. 此项未做说明得 0 分。
人员资质情况	0~6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服务团队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根据投标人结合方案及自身情况，拟定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整体机构清晰、人员数量充足、年龄搭配合理以及投入人员综合情况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职称、

		<p>工作经验、过往项目经历等。</p> <p>1. 配备合理且经验丰富得 5-6 分；</p> <p>2. 配备合理经验略欠缺得 3-2 分；</p> <p>3. 配备不完整且经验不足 1 分。</p>
类似业绩	0~6	<p>提供清晰可辨的近三年（2023 年 4 月 1 日起）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的合同案例应包</p> <p>含合同首页、金额所在页和签字盖章页等。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p>
企业综合实力	0~3	<p>根据企业的信用、认证、技术力量、人员结构和信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p>

##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 基本要求

#### 1.项目概况

1) 本项目为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及本区 39 所中学提供一年考试运行保障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一、为各考点学校提供考试设备续保；二、为各项考试提供驻点保障；三、为各项考试提供智能安检门拆装及保障服务。各考点学校提供考试设备续保旨在为 2010 年至 2022 年期间建设的已经超过质保期限的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视频会议系统等弱电设备提供免费续保，使其维持正常运转状态。各项考试提供驻点保障旨在针对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承接的各项考试提供考试期间的人员应急驻点服务，确保考试进行中的设备故障及时修复，完成考场视频的相应备份。

#### 项目现状

徐汇区现有的标准化纸笔考场/外语听说测试考场过保设备配置如下：

序号	名称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生产商	数量	单位	施工日期	质保期
标准化纸笔考场过保清单										
1	网上巡查设备	高清网络球式摄像机	竞业达	JYD-EZ9130-XYZ	中国	竞业达	4	个	2015年	3年
2		高清网络半球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131-XYZ	中国	竞业达	171	个	2015年	3年
3		拾音器	竞业达	JYD-DP100	中国	竞业达	171	个	2015年	3年
4		光纤收发器	TP-LINK	千兆单模双光纤收发器	中国	TP-LINK	8	台	2015年	3年
5		网络存储系统	竞业达	JYD-NSS6008	中国	竞业达	9	台	2015年	3年
6		3T 企业级硬盘	西部数据	WD3000FYZ	中国	西部数据	72	块	2015年	3年
7		画面分割器	竞业达	JYD-DEC9616/2	中国	竞业达	8	台	2015年	3年
8		网络交换机	华为	S5700-24TP-SI-AC	中国	华为	9	台	2015年	3年
9		UPS	山特	C3KS	中国	山特	4	套	2015年	3年
10		电脑	联想	启天 M4600-B031	中国	联想	4	台	2015年	3年
11		电视机	LG	LG55LH5750-CB	中国	LG	8	台	2015年	3年
12		网络机柜	帝一	2米机柜	中国	帝一	8	台	2015年	3年

1	视频会议指挥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	TE30	中国	华为	4	台	2015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身份验证服务器	佳发	JF-IDVJ0800	中国	佳发	4	台	2015年	3年
2		身份验证终端	佳发	JF-IDVM0780	中国	佳发	20	台	2015年	3年
3		便携式身份信息采集终端	佳发	JF-IDVT0800	中国	佳发	4	台	2015年	3年
4		金属探测器	北京洪威	wb-5005b1	中国	北京洪威	96	个	2015年	3年
5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	中国	互荣	4	台	2015年	3年
6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2000	中国	互荣	4	台	2015年	3年
7		无线防作弊干扰终端	互荣	HCTD-T1000U	中国	互荣	96	台	2015年	3年
1	网上巡查设备	高清网络球式摄像机	竞业达	JYD-EZ9130-XYZ	中国	竞业达	8	个	2016年	3年
2		高清网络半球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131-XYZ	中国	竞业达	343	个	2016年	3年
3		网络存储系统	竞业达	JYD-NSS6008	中国	竞业达	28	台	2016年	3年
4		3T 企业级硬盘	西部数据	WD3000FY YZ	中国	西部数据	224	块	2016年	3年
5		画面分割器	竞业达	JYD-DEC9616/2	中国	竞业达	38	台	2016年	3年
6		网络交换机	华为	S5700-24TP-SI-AC	中国	华为	34	台	2016年	3年
7		UPS	山特	C3KS	中国	山特	4	套	2016年	3年
8		电脑	联想	启天 M4600-B031	中国	联想	4	台	2016年	3年
9		电视机	LG	LG55LH5750-CB	中国	LG	8	台	2016年	3年
10		网络机柜	帝一	2米机柜	中国	帝一	8	台	2016年	3年
11	视频会议指挥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	TE30	中国	华为	4	台	2016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身份验证服务器	佳发	JF-IDVJ0800	中国	佳发	8	台	2016年	3年
2		身份验证终端	佳发	JF-IDVM0780	中国	佳发	40	台	2016年	3年
3		便携式身份信息采集终端	佳发	JF-IDVT0800	中国	佳发	8	台	2016年	3年
4		金属探测器	北京洪威	wb-5005b1	中国	北京洪威	204	个	2016年	3年
5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	中国	互荣	8	台	2016年	3年
6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2000	中国	互荣	8	台	2016年	3年
7		无线防作弊干扰终端	互荣	HCTD-T1000U	中国	互荣	204	台	2016年	3年
1	网上巡查设备	高清网络半球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131-XYZ	中国	竞业达	692	个	2017年	3年
2		网络存储系统	竞业达	JYD-NSS6008	中国	竞业达	28	台	2017年	3年
3		3T 企业级硬盘	西部数据	WD3000FY YZ	中国	西部数据	224	块	2017年	3年
4		画面分割器	竞业达	JYD-DEC9616/2	中国	竞业达	38	台	2017年	3年
5		网络交换机	华为	S5700-24TP-SI-AC	中国	华为	34	台	2017年	3年
6		UPS	山特	C3KS	中国	山特	4	套	2017年	3年
7		电脑	联想	启天 M4600-B031	中国	联想	4	台	2017年	3年
8		电视机	LG	LG55LH5750-CB	中国	LG	8	台	2017年	3年
9		网络机柜	帝一	2米机柜	中国	帝一	8	台	2017年	3年
10	视频会议指挥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	TE30	中国	华为	4	台	2017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身份验证服务器	互荣	JF-IDVJ0800X	中国	互荣	8	台	2018年	3年
2		身份验证终端	互荣	JF-IDVM0760-L	中国	互荣	40	台	2018年	3年

3		便携式身份信息采集终端	互荣	JF-IDVT0800	中国	互荣	8	台	2018年	3年
4		金属探测器	互荣	WB-5005B1	中国	互荣	192	台	2018年	3年
5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X	中国	互荣	8	台	2018年	3年
6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2000X	中国	互荣	8	台	2018年	3年
7		无线防作弊干扰终端	互荣	HCTD-T1000U	中国	互荣	192	台	2018年	3年
1	网上巡查设备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201	中国	竞业达	154	套	2019年	3年
2		高清网络摄像机（试卷通道、候考室、准备室）	竞业达	JYD-EZ9200-M01	中国	竞业达	176	套	2019年	3年
3		4T 企业级硬盘	希捷	4T 企业级硬盘	中国	希捷	104	块	2019年	3年
4		存储设备	竞业达	JYD-9632NS	中国	竞业达	26	台	2019年	3年
5		24 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EI	中国	H3C	21	台	2019年	3年
6		（校级）SIP路由及转发分发服务器	竞业达	JYD-ST59600	中国	竞业达	4	台	2019年	3年
7		42 寸电视机	创维	43H5	中国	创维	22	台	2019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身份认证终端	佳发	JF-IDVM0880F	中国	佳发	23	个	2019年	3年
2		身份认证管理主机	佳发	JF-IDVJ0800	中国	佳发	11	台	2019年	3年
3		无线屏蔽系统终端	互荣	HCTD-T1000A	中国	互荣	46	个	2019年	3年
4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1000	中国	互荣	11	台	2019年	3年
5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	中国	互荣	11	套	2019年	3年
6		金属探测器	北京洪威	WB-5005B1	中国	北京洪威	46	个	2019年	3年

1	视频会议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	TE30	中国	华为	3	台	2019年	3年
1	网上巡查设备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201	中国	竞业达	30	套	2020年	3年
2		高清网络摄像机（试卷通道、候考室、准备室）	竞业达	JYD-EZ9200	中国	竞业达	52	套	2020年	3年
3		4T 企业级硬盘	希捷	4T 企业级硬盘	中国	希捷	24	块	2020年	3年
4		存储设备	竞业达	JYD-9664NS	中国	竞业达	5	台	2020年	3年
5		24 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EI	中国	H3C	5	台	2020年	3年
6		画面分割器	竞业达	JYD-DEC9632/4U	中国	竞业达	3	台	2020年	3年
7		（校级）SIP 路由及转发分发服务器	竞业达	JYD-STS9600	中国	竞业达	2	台	2020年	3年
8		42 寸电视机	创维	43E381S	中国	创维	6	台	2020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身份认证终端	佳发	JF-IDVM0880F	中国	佳发	3	个	2020年	3年
2		身份认证管理主机	佳发	JF-IDVJ0800	中国	佳发	3	台	2020年	3年
3		无线屏蔽系统终端	互荣	HCTD-T1000A	中国	互荣	6	个	2020年	3年
4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1000	中国	互荣	3	台	2020年	3年
5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	中国	互荣	3	套	2020年	3年
6		金属探测器	北京洪威	WB-5005B1	中国	北京洪威	6	个	2020年	3年
1	视频会议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	TE30	中国	华为	1	台	2020年	3年
1	网上巡查设备	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学校门口）	竞业达	JYD-EZ9400	中国	竞业达	1	套	2021年	3年
2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考场、通道、考务室）	竞业达	JYD-E9401	中国	竞业达	401	套	2021年	3年

3		1080P 高清晰彩色枪式摄像机（通道）	竞业达	JYD-E9400	中国	竞业达	151	套	2021年	3年
4		4T 企业级硬盘	希捷	4T 企业级硬盘	中国	希捷	40	块	2021年	3年
5		硬盘 6T	希捷	6T	中国	希捷	248	块	2021年	3年
6		存储设备	竞业达	JYD-9632NS	中国	竞业达	35	台	2021年	3年
7		24 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EI	中国	H3C	49	台	2021年	3年
8		画面分割器	竞业达	JYD-DEC9632/4U	中国	竞业达	23	台	2021年	3年
9		（校级）SIP 路由及转发分发服务器	竞业达	JYD-ST59600	中国	竞业达	5	台	2021年	3年
10		电视机	创维	50Q40	中国	创维	4	台	2021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身份认证终端	佳发	JF-IDVM0880F	中国	佳发	10	个	2021年	3年
2		身份认证管理主机	佳发	JF-IDVJ0800	中国	佳发	5	台	2021年	3年
3		无线屏蔽系统终端	互荣	HCTD-T1000A	中国	互荣	196	个	2021年	3年
4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1000	中国	互荣	3	台	2021年	3年
5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	中国	互荣	3	套	2021年	3年
6		金属探测器	北京洪威	WB-5005B1	中国	北京洪威	125	个	2021年	3年
1	视频会议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	TE30	中国	华为	4	台	2021年	3年
1	网上巡查设备	1080P 高清晰彩色半球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401-LSI	北京	竞业达	551	个	2022年	3年
2		1080P 高清晰彩色枪式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400-HFI	北京	竞业达	512	个	2022年	3年
3		1080P 红外网络高速智能球	竞业达	JYD-EZ9400-HFI	北京	竞业达	7	个	2022年	3年

4		SIP 路由分发转发服务器（含软件）	竞业达	JYD-ST59600	北京	竞业达	1	台	2022年	3年
5		数字画面分割器	竞业达	JYD-DEC9632/4U	北京	竞业达	17	台	2022年	3年
6		32路数字硬盘录像机	竞业达	JYD-9632NS	北京	竞业达	39	台	2022年	3年
7		核心交换机	华为	S7703	深圳	华为	7	台	2022年	3年
8		48口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35-L48T4S-A1	深圳	华为	80	个	2022年	3年
9		24口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35-L24T4S-A1	深圳	华为	20	个	2022年	3年
10		55寸液晶拼接屏	越菱	YL-PDN55C14	江苏	越菱	49	块	2022年	3年
1	身份验证及无线屏蔽系统	考生身份验证系统服务器（校级）	佳发	JF-IDVJ0800	成都	佳发	4	台	2022年	3年
2		无线防作弊干扰终端（侦测阻断）	互荣	HCTD-T1000A4	上海	互荣	254	个	2022年	3年
3		无线防作弊管理服务器	互荣	HCTD-C1000	上海	互荣	9	台	2022年	3年
4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互荣	HCTD-S3000	上海	互荣	9	台	2022年	3年
5		金属探测器	考盾	KD-1001B	上海	考盾	285	根	2022年	3年
1	视频会议系统	校级视频会议主机	华为	Box 300	广东	华为	6	台	2022年	3年

外语听说测试考场过保清单

1	英语听说考试软硬件设备	监考服务器	惠普	HP Z240 Tower Workstation	中国	惠普	8	台	2017年	3年
2		服务器操作系统	微软	windows server 2008 R2	中国	微软	8	套	2017年	3年
3		英语听说考试智能测评系统（含专用模拟考试软件）	讯飞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中国	讯飞	4	套	2017年	3年
4		考试专用机	戴尔	OptiPlex 3050 AIO 002468	中国	戴尔	191	台	2017年	3年

5	多媒体教师机	戴尔	OptiPlex 5050 Tower 248141	中国	戴尔	4	台	2017年	3年
6	考试专用耳机	讯飞	EH-91	中国	讯飞	210	副	2017年	3年
7	24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EI	中国	H3C	4	台	2017年	3年
8	48口接入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52P-EI	中国	H3C	4	台	2017年	3年
9	千兆多模光模块	H3C	sfp-ge-sx-m m850-a	中国	H3C	8	个	2017年	3年
10	监考服务器	惠普	HP Z240 Tower Workstation	中国	惠普	22	台	2018年	3年
11	服务器操作系统	微软	windows server 2008 R2	中国	微软	22	套	2018年	3年
12	英语听说考试智能测评系统(含专用模拟考试软件)	讯飞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中国	讯飞	11	套	2018年	3年
13	考试专用机	戴尔	OptiPlex 3050 AIO 002468	中国	戴尔	569	台	2018年	3年
14	多媒体教师机	戴尔	OptiPlex 5050 Tower 248141	中国	戴尔	11	台	2018年	3年
15	考试专用耳机	讯飞	EH-91	中国	讯飞	665	副	2018年	3年
16	24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EI	中国	H3C	11	台	2018年	3年
17	48口接入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52P-EI	中国	H3C	11	台	2018年	3年
18	千兆多模光模块	H3C	sfp-ge-sx-m m850-a	中国	H3C	22	个	2018年	3年
19	UPS主机	山特	3C15KS	中国	山特	11	台	2018年	3年
20	打印机	惠普	M1136	中国	惠普	11	台	2018年	3年
21	监考服务器	戴尔	PowerEdge T340	中国	戴尔	48	台	2019年	3年
22	服务器操作系统	微软	windows server 2008 R2	中国	微软	48	套	2019年	3年
23	英语听说考试智能测评系统	讯飞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中国	讯飞	24	套	2019年	3年
24	考试专用机	戴尔	OptiPlex 3050 AIO 002468	中国	戴尔	1179	台	2019年	3年
25	多媒体教师	戴尔	OptiPlex	中国	戴尔	24	台	2019年	3年

	机		5050 Tower 248141						
26	考试专用耳机	讯飞	EH-91	中国	讯飞	139 5	副	2019年	3年
27	24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 -EI	中国	H3C	23	台	2019年	3年
28	48口接入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52P -EI	中国	H3C	25	台	2019年	3年
29	千兆多模光模块	H3C	sfp-ge-sx-m m850-a	中国	H3C	50	个	2019年	3年
30	UPS	山特	3C15KS	中国	山特	25	台	2019年	3年
31	打印机	惠普	M1136	中国	惠普	25	台	2019年	3年
32	监考服务器	戴尔	PowerEdge T340	中国	戴尔	6	台	2020年	3年
33	服务器操作系统	微软	windows server 2008	中国	微软	6	套	2020年	3年
34	英语听说考试智能测评系统	讯飞	英语听说模拟 考试系统	中国	讯飞	4	套	2020年	3年
35	考试专用机	戴尔	OptiPlex 5270 AIO 260374	中国	戴尔	208	台	2020年	3年
36	多媒体教师机	戴尔	OptiPlex 5070 Tower 261620	中国	戴尔	4	台	2020年	3年
37	考试专用耳机	讯飞	EH-91	中国	讯飞	240	副	2020年	3年
38	24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 -EI	中国	H3C	3	台	2020年	3年
39	48口接入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52P -EI	中国	H3C	3	台	2020年	3年
40	千兆多模光模块	H3C	sfp-ge-sx-m m850-a	中国	H3C	6	个	2020年	3年
41	在线式UPS	山特	3C15KS	中国	山特	3	台	2020年	3年
42	打印机	惠普	M1136	中国	惠普	3	台	2020年	3年
43	监考服务器	新华三	HPE ML30	中国	新华三	13	台	2021年	3年
44	模拟考试软件	讯飞	英语听说模拟 考试系统	中国	讯飞	7	套	2021年	3年
45	学生一体机	联想	A730-047	中国	联想	358	台	2021年	3年
46	教室管理机	联想	M430	中国	联想	7	台	2021年	3年
47	考试专用耳机	讯飞	EH-91	中国	讯飞	393	副	2021年	3年
48	24口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28P -EI	中国	H3C	7	台	2021年	3年
49	48口接入千兆交换机	H3C	S5130S-52P -EI	中国	H3C	7	台	2021年	3年
50	千兆多模光模块	H3C	sfp-ge-sx-m m850-a	中国	H3C	28	个	2021年	3年
51	15KVA UPS	山特	PT15KS	中国	山特	6	台	2021年	3年
52	学生一体机	DEll	OptiPlex	DEll	中国	161	台	2022年	3年

			3280 AIO 300202						
53	专用耳机	讯飞	EH91	广东	讯飞	180	只	2022年	3年
54	考试专用服务器	DELL	PowerEdge T350	DEll	中国	6	台	2022年	3年
55	模拟考试软件	讯飞	讯飞启明英语听说模拟 考试软件 v3.0	广东	讯飞	3	套	2022年	3年
56	教师管理机	DELL	OptiPlex 5000 Tower 370858	DEll	中国	3	台	2022年	3年
57	UPS(15KVA)	山特	PT15ks	深圳	山特	2	套	2022年	3年

## 二、维保期限

项目维护服务的期限为：自合同签订起到 2027 年 8 月 31 日。

## 三、项目标准

沪教委基[2018]42 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场地及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南》的通知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沪教委基[2014]93 号），关于加强上海市外语笔试标准化考场建设的通知依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大力推进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学[2011]1 号）

《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

《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指南》（2017 版）

《上海市网上巡查系统音视频编解码及互联互通要求》

《公安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总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

《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规范》

《上海标准化考点建设要求》

维保服务内容（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服务内容）

### 1.项目要求

（1）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服务应包含如下部分：

设备续保考试保障服务(考前上门巡检维修维护、考前统一演练联合调试、考试期间保障、非考试日常维护)

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清单中所列考试考场信息（参见 7.考试保障考点、考场数量信息表），详细说明考前预备工作及考试期间保障的技术人员及车辆配置，结合人员、工时、工作量进行合理报价。

投标人须给出可预见的考场突发情况应急预案，并在考试期间提供足量的与原设备兼容的备品备件。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清单中所列考试考场信息（参见 7.考试保障考点、考场数量信息表），详细说明考前智能安检门的考前预备工作及考试期间保障的技术人员及车辆配置，结合人员、工时、工作量进行合理报价。

投标人应在考试期间提供如下设备常备与招生考试中心，设备数量不少于下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高清网络半球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131-XYZ	5	个
2	拾音器	竞业达	JYD-DP100	5	个
3	光纤收发器	TP-LINK	千兆单模双光纤收发器	2	台
4	光跳线	帝一	单模 3 米	5	根
5	成品网络跳线	帝一	DYUTP-6-30	5	根
6	网络交换机	华为	S5700-24TP-SI-AC	1	台
7	身份验证终端	佳发	JF-IDVM0780	2	台
8	便携式身份信息采集终端	佳发	JF-IDVT0800	1	台

9	金属探测器	北京洪威	wb-5005b1	2	个
10	无线防作弊干扰终端	互荣	HCTD-T1000U	2	台
11	企业级 4T 硬盘	希捷	4T 企业级, 3.5 英寸	10	块
12	专用耳机	讯飞	考试专用耳机	10	个

## 2. 招标服务清单

序号	学校名称	标准化笔试考场	外语听说测试考场
1	上海市梅园中学	√	√
2	华东理工大学附属中学	√	√
3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学院附属实验中学南部分校	√	√
4	上海市紫竹园中学	√	√
5	上海市汾阳中学	√	√
6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学院附属实验中学	√	√
7	上海市园南中学	√	√
8	上海市田林中学	√	√
9	上海市田林第二中学	√	√
10	上海市田林第三中学	√	√
11	上海市龙苑中学	√	√
12	上海市位育中学	√	√
13	上海市中国中学（高中部）	√	√
14	上海市南洋中学	√	√
15	上海市南洋模范中学	√	√
16	上海市南洋模范初级中学	√	√
17	上海市西南模范中学	√	√
18	上海市康健外国语实验中学	√	√
19	上海市第二中学	√	×
20	上海市位育初级中学	√	√
21	上海市位育实验学校	√	√
22	上海市西南位育中学北校区	√	√
23	上海市徐汇中学	√	√
24	上海市第四中学	√	√
25	上海市第五十四中学	√	√
26	上海师范大学第三附属实验学校	√	√
27	上海市紫阳中学	√	√
28	上海市中国中学（初中部）	√	√
29	上海市民办华育中学	√	√
30	上海市民办位育中学	√	√

31	上海市民办南模中学	√	√
32	上海市徐汇中学（南校区）	√	√
33	上海市世外中学	×	√
34	上海市第二初级中学	√	√
35	上海市南洋初级中学	√	√
36	上海市徐汇区上汇实验学校	√	√
37	复旦附中徐汇分校	√	√
38	上海市西南位育附属实验学校	√	√
39	上海市信息管理学校	√	√

### 3.考前上门巡检维修及维护

（1）每次考试提前一周左右，安排技术人员根据考试学校及考场数量的安排进行逐校巡回检查、维护；若损坏件在原产品质保期内，由投标人调动原设备厂家进行保修，若超出质保期，由投标人提供维修及更换。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配件维修及更换的产品信息，包含品名、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商、单价等基本信息。

（2）投标人应定期向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提交经由用户确认的巡检书面记录。

（3）考前巡查人员设置：不少于 6 人

（4）考前巡检分为硬件与软件两部分，检查内容如下。

#### 硬件：

- √ 网管工作站
- √ 录像服务器
- √ 转发服务器
- √ 视频服务器
- √ 电视墙画面分割服务器
- √ 电视墙
- √ 摄像机
- √ 镜头
- √ 云台
- √ 拾音器
- √ 无线信号作弊屏蔽器
- √ 作弊防控管理主机
- √ 便携式身份信息采集器
- √ 考生身份信息管理主机
- √ 手持式身份验证终端
- √ 金属探测器
- √ 监考服务器
- √ 考试专用机
- √ 多媒体教师机
- √ 考试专用耳机
- √ 24 口千兆交换机
- √ 48 口接入千兆交换机
- √ 千兆多模光模块
- √ UPS
- √ 打印机
- √ 智能安检门

#### 软件：

-标准化考场电子巡考集成系统：

- √ 网管工作站软件运行检查及升级
- √ 电子监考软件运行检查及升级
- √ 画面分割器软件运行检查及升级
- √ 录像服务器软件运行检查及升级
- √ 录像服务器硬盘空间检查
- √ 录像回放、远程转发、文件清理功能
- √ 影音刻录
- √ 防火墙及杀毒软件运行检查及升级
- √ 考场标识修改
- √ 北京时间统一校正
- √ 系统补丁升级
- √ 修改 IP 地址
- √ 巡考系统操作应用培训
- √ 服务器操作系统
- √ 英语听说考试智能测评系统（含专用模拟考试软件）

-考生身份认证系统：

- √ 身份验证服务器启动操作系统
- √ 身份验证服务器杀毒
- √ 软件平台登录状态
- √ 软件平台各菜单打开情况
- √ 平台登录复杂密码
- √ 身份验证服务器硬盘使用状态
- √ 身份验证系统与上/下级级联状态
- √ 系统设备数量
- √ 平台数据收发
- √ 终端数据收发
- √ 身份验证终端网络检测
- √ 身份验证终端模块自检
- √ 身份验证平台数据同步基础服务检测
- √ 考试计划创建及启用

-作弊防控系统

- √ 作弊防控服务器启动操作系统
- √ 作弊防控服务器杀毒
- √ 软件平台登录状态
- √ 软件平台各菜单打开情况
- √ 平台登录复杂密码
- √ 考试计划创建及启用
- √ 侦测服务器启动操作系统
- √ 侦测软件考试计划数据同步
- √ 软件平台登录状态
- √ 侦测服务器硬盘使用状态
- √ 系统设备数量及屏蔽功能检测
- √ 信号侦测及还原检测
- √ 平台及侦测工作模式设置
- √ 平台数据上报功能检测

-视频会议指挥系统

- √ 视频会议系统启动
- √ 视频会议网络监测
- √ 全向麦克风、摄像机的功能测试

-维护后填写徐汇区标准化考场监控设备考前维保情况检查表（参见 8. 徐汇区标准化考场监控设备

考前维保情况检查表)

#### 4.考前统一演练联合调试

每次考试前,徐汇区教育局区招生考试中心组织与各考点学校,进行一次以上的全区联调、与上海市考试中心进行3次及以上的联合调试。

投标人应在联调后向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提交经由用户确认的调试书面记录。

考试联调人员设置:不少于4人。

联合调试工作要求及目标:

- √ 考点学校本地监控室观看图像清晰流畅无死角,
- √ 考场内声音清晰无杂音,图像声音录制及回放流畅完整无杂音。
- √ 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指挥中心接收考点学校的监控图像清晰流畅无死角,考场内声音清晰无杂音。
- √ 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指挥中心通过 sip 服务器上传服务器,把各考点学校的考场和考卷运送通道的图像上传至上海市教育考试院考试指挥中心,保证市考试院指挥中心接收的图像清晰流畅无死角,考场内声音清晰无杂音。
- √ 区招生考试中心及各考点身份验证系统及作弊防控系统数据库备份
- √ 区招生考试中心及各考点网络调整后身份验证及作弊防控服务器参数设置
- √ 区招生考试中心及各考点身份验证系统程序优化升级
- √ 区招生考试中心及各考点身份验证系统上下级级联注册
- √ 各考点还原的无线电作弊信号统计分析
- √ 考点学校智能安检门使用无异常

#### 5.考试期间保障

(1) 投标人应根据考场数量和区域分布情况,在考试期间安排足额技术人员及车辆在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和考点学校驻校值守,做好设备维护保障以及配合有关工作。

(2) 在考试当天,投标人安排的值守技术人员应在考试开始30分钟前对考点学校设备进行相关检查,确认设备是否正常运行。在考试期间,收到用户报修通知后20分钟内派出技术人员抵达现场检查设备并提供备件或备机替代,保障考试的顺利进行。在重大考试保障中,必须确保现场提供备品备件提前到位,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备品清单。

- √ 检查摄像机工作状态
- √ 检查云台控制状态
- √ 检查其它设备工作状态
- √ 检查各设备电源
- √ 检查数字硬盘录像机(服务器)功能
- √ 测试控制台功能
- √ 测试数字硬盘录像机(服务器)录像及回放功能
- √ 测试监视器、画面处理器功能
- √ 测试切换器、分配器功能
- √ 测试客户端软件功能
- √ 检查冷却风扇工作状态
- √ 检查摄像机线路
- √ 检查各网络终端设备是否正常
- √ 检查各网络终端电源
- √ 检查各摄像机是否完好无损
- √ 检查各摄像机镜头是否有污物
- √ 检查测试信号光缆损耗是否正常
- √ 检查各摄像头角度是否正常
- √ 检查LED大屏、电视机、显示功能是否正常
- √ 检查监控覆盖范围
- √ 区招生考试中心及各考点服务器垃圾文件清理

(3) 投标人应列举考场内可预见的突发情况,提供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

(4) 投标人应在考试结束后向徐汇区教育局招生考试中心提交经由用户确认的考试期间保障书面记录。

## 6.非考试日常维护

(1) 非考试期间, 投标人应每月对各考点学校的考试监控设备进行一次月度检修保养, 检查内容如下:

- √ 检查摄像机及支架是否牢靠稳固
- √ 检查摄像机外罩是否完好
- √ 检查摄像机工作状态
- √ 检查云台控制状态
- √ 检查设备电源运行状态
- √ 测试控制功能
- √ 检测录像回放和下载功能
- √ 检查监视器和画面分割器的功能
- √ 检查接插件和线路的接触点和牢固度
- √ 检查冷却风扇工作状态
- √ 摄像机护罩镜头的清洁
- √ 存储服务器的除尘保养工作状态
- √ 显示设备的清尘保养
- √ 控制主机的除尘清洁保养
- √ 考试专用机的除尘清洁保养
- √ 多媒体教师机的除尘清洁保养
- √ 各机柜内外清洁保养
- √ 控制台和电视墙的清洁保养
- √ 接插件线路的维护保养
- √ 巡考监控系统运行的状况进行维护保养。
- √ 对设备及系统的硬件和软件作必要的测试及所需的软件升级服务
- √ 定期巡检期间需做好相关巡检记录文档工作, 要求一校一表、一考一表

对于日常保养过程中发现的设备故障, 若在原厂产品质保期内, 由投标人调动原设备厂家进行保修, 若超出质保期, 由投标人提供免费维修, 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统一承担。

对于未过保的设备, 维护单位仍有义务对其设备进行巡检, 发现问题及时通报用户, 确保考试正常顺利的进行。如发现问题未及时汇报或设备损坏无法及时更换等因素所造成考试无法正常进行均视为服务内容未达成。

## 7.数据安全性相关要求

(1) 需遵循岗位职责, 进入考点后严格遵守考试相关手机管理规定, 不使用手机的拍照、上网、录音等功能, 所携带手机仅仅用于保障通信, 严格维护考试的公平公正。

(2) 不得以任何名义、任何形式在任何平台上(包括但不限于传统媒体、新兴媒体、个人自媒体等)对外透露、传播或评论关于参与考务工作的任何考试信息。不得利用考试涉密信息发表研究成果或者用于商业活动, 不得将其他规定以外的物品带入考点。

(3) 自觉接受保密教育和培训, 遵守保密纪律、履行保密义务,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宣传纪律和保密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 愿依法依规接受惩处。

## 8.考试保障考点、考场数量信息表

序号	考试项目	考点数	考试天数	备注
1	秋季高考	11	2	6月份
2	春季高考	8	2	1月份
3	英语听说测试(春考、一試)	9	1	1月份
4	英语听说测试(秋考、一試)	12	1	6月份
5	英语听说模拟测试(春考、二試)	7	1	1月份
6	英语听说模拟测试(秋考、二試)	7	1	6月份
7	三校生高考	4	2	5月份
8	三校生学业水平考试	9	2	12月份
9	英语听说测试(三校生学业考)	7	1	12月份

10	中考	19	2	6月份
11	中考英语听说模拟测试	13	1	5月份
12	中考英语听说测试	13	1	6月份
13	高中英语听说测试（学业考）	3	1	1月份
14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高三）	3	2	1月份
15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合格考机考）	11	2	1月份补考
16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合格考）	14	2	6月份高一、高二
17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级考）	7	2	6月份高一、高二
18	事业单位编制考	3	1	
19	成人高考	10	2	10月份
20	上海公务员考试	9	1	12月份
21	教师资格证考试（上半年）	4	1	3月份
22	教师资格证考试（下半年）	2	1	10月份
23	教师资格证考试（面试）	1	1	
24	社工招录考	4	1	
25	绿色指标考试	7	2	
26	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6	1	
27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2	2	
28	上海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笔试）	1	1	
29	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证考试	4	1	
	39个考点及一个招考中心日常巡检 （39个考点，一个月1次，一次2个人工，车辆1辆）	39		每月一次

考试项目、考点数量、考试天数和考场安排均以当年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和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发布的考试任务为准。

#### 9. 考前维保情况检查及考试期间保障书面记录

徐汇区标准化考场监控设备考前维保情况检查表

考试类型：                    考点名称：                    维保单位：

序号	检查内容	标准	检查结果
1	检查摄像机工作状态	图像清晰	
2	检查云台控制状态	各功能正常	
3	检查其它设备工作状态	功能正常	
4	检查各设备电源	供电正常	
5	检查数字硬盘录像机（服务器）功能	各功能正常	
6	测试控制台功能	各功能正常	
7	测试数字硬盘录像机（服务器）录像及回放功能	硬盘文件完好、回放图像清晰、各项设置正确	
8	测试监视器、画面处理器功能	自测功能正常	
9	测试切换器、分配器功能	自测功能正常	
10	测试客户端软件功能	自测功能正常	
11	接插件、线路测试检查与紧固	线路工作正常、无短路无开路现象	
12	检查冷却风扇工作状态	运转正常	

13	检查摄像机防护罩是否完好	完好/缺失	
14	检查摄像机线路	有/无短路、破损、脱落	
15	检查各网络终端设备是否正常	功能正常	
16	检查各网络终端电源	供电正常	
17	检查各摄像机是否完好无损	完好/有破损/丢失	
18	检查各摄像机镜头是否有污物	有/无	
19	检查测试信号光缆损耗是否正常	正常/老化	
20	检查各摄像头角度是否正常	正常/变动	
21	检查 LED 大屏、电视机、显示功能是否正常	正常/损坏	
22	检查所有线路保护管是否脱落	正常/脱落	
23	检查监控覆盖范围	缺失位置	
检查日期		到达时间	离开时间
设备检查情况说明：			
维保单位检查人员（签名）：		考点总务主任/负责老师（签名盖章）：	

备注：此表须在考前完成检查且确认所有设备符合考务要求，由检查人员及考点负责人签名后，维保单位于该项考试正式开考的前一天交区招办留存备查。

上海市徐汇区标准化考场监控设备考试保障服务情况表

维保单位填写	考点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维保单位			
考点方填写	本次考试项目名称		服务时间	
	完成情况			
	有无异常情况	有 ( ) 无 ( )	异常描述	

	异常处理情况	及时 ( ) 不及时 ( )		
	技术能力	非常好 ( )	较好 ( )	一般 ( )
	服务态度	非常好 ( )	较好 ( )	一般 ( )
考试保障服务天数				
如有遗留问题请说明未解决的原因等情况：				
维保单位检查人员 (签名)：		考点总务主任/负责老师 (签名盖章)：		

**其他要求：**

本次采购的预算金额为 175 万元（报价最高限价），超过此限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单位须投报以上所有内容，不得漏报或少报。否则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判。

项目维护服务的期限为：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以上技术规范要求作为本项目基本技术要求，投标单位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采购方的现场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经验能力，提供具有针对性的服务的计划、方案、措施、标准、质量保证以及达到管理目标的具体内容，具有可操作性。

需提供 2 个或 2 个以上相关业务成功案例。

技术人员需具备一定的技术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项目负责人需执计算机工程师相关资格证书，其他人员需执专业能力资格证书。

本项目执行有关鼓励支持中小企业、福利企业及节能、环保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规定。

如中标供应商实际供货产品或服务与投标产品不一致，服务承诺无法完成，产品质量、服务被使用方有效投诉，经查实中标供应商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同时保留向市、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通报的权利。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 30%；合同内工作量完成 60%时，支付第二笔款（合同金额的 30%）；项目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剩余金额。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包1 合同模板:

###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项目编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

#### 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开户银行：[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账号：[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 1.1 系统

乙方所提供的系统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系统、设备、产品的配置、功能、规格、型号、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必须与乙方的投标文件中描述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替换交付给甲方的系统、设备、产品。

乙方所提供的系统、设备、产品必须是全新、完好、未经使用的。

### 1.2 项目负责人

甲乙双方在合同本合同签订之时应各指派一名项目负责人，全权代表本方处理本项目过程中一切事宜，其所签署的与本合同及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均具备法律效应。甲乙双方在项目过程中往来函件均应由上述项目负责人在双方约定时间内予以签署、回复、确认，否则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未按约定时间内签署、回复、确认的一方承担。

甲方项目负责人信息：\_\_\_\_\_。

乙方项目负责人信息：\_\_\_\_\_。

## 2. 合同价格、交付地点和交付日期

###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2.2 交付地点

本系统交付地点：

## 2. 3 交付日期

本系统的交付日期：天：[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交付系统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系统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系统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其交付的系统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系统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系统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交付、领受与验收

5. 1 甲方应依据系统项目工程的条件和性质，根据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系统的施工、安装和集成环境。如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施工和安装环境，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如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 2 乙方应在进行每项交付前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 7 个工作日内安排接受交付。乙方在交付前应当根据附件 中的检测标准对所交付的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交付项目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5. 3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5. 4 甲方在领受交付项目后，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所交付项目进行检验，向乙方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符合本合同所约定系统的任务、需求和功能。如有缺陷，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方应当于 7 个工作日内再次检验并向乙方出具书面领受文件或递交缺陷报告。

甲、乙双方将重复此项程序直至甲方领受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5. 5 自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十五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5.6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按投标承诺售后服务条款响应。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7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5.8 系统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系统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9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 7 个工作日，直至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10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11 甲方根据系统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系统验收合格后，如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甲方收取发票并在《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 6. 知识产权和保密

6.1 甲方委托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交付使用的系统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在许可的范围内合理使用。

6.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6.3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本合同自签订起，乙方在线上合同、线下合同、补充协议（如有）、履约保证金证明（如有）、银行保函（如有）所列明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应完全一致，由于收款账户不一致导致的支付延期、错误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后果。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付款内容。

付款次序	付款号	国库支付金额	甲方支付金额	付款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	-----	--------	--------	------------


7. 2. 1 付款条件：（一次性付款）

（1）在本合同签订且乙方交货的同时，甲方根据付款内容向乙方支付货款。如果甲方不付款，乙方可以延迟交货而不负违约责任；

（2）如为政府集中采购国库支付项目，集中采购机构收到发票复印件和经甲方签字盖章的《付款通知单》以及《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验收单》或法定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后十五天内，集中采购机构根据付款通知单的内容申请国库向乙方支付货款。

7. 2. 2 付款条件：（分期付款）

（1）甲方支付项目：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编号顺序分期付款。

（2）政府集中（分散）采购项目

第一笔付款预付款：在本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第一笔付款等额发票（弱电专用条款：同时还收到乙方出具的能够通过上海市技防办验收承诺书后）的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一笔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整（元），实际付款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第二笔付款交货付款：甲方收到乙方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的货物，同时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第二笔付款等额发票后的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二笔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整（元），实际付款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第三笔付款：财政项目资金到位且乙方通过全部项目验收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第三笔付款等额发票后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余下未支付的第三笔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整（元），实际付款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如因乙方所提供的系统、设备的功能或性能无法满足采购需求而未通过验收，甲方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整改的内容。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整改，并再次向甲方申请复验。甲方应当于七个工作日内再次组织验收，如仍未通过验收，可认定乙方所提供的系统无法满足建设要求而构成严重违约。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之前甲方所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本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赔偿。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 8. 辅助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硬件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8.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硬件设备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设备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交付的系统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4)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需要与客户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8.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9. 系统保证和维护

9.1 在乙方所交付的系统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2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果需要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经完成上述手续。

9.3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系统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9.4 乙方自各项目**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     ）个月内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并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一年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见合同附件）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9.5 乙方应保证所供系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系统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0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7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

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系统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系统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争端的解决

14.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的项目，可以向徐汇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请调解。如果经调解不能达成协议，则在买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14.2 乙方在履约期内，未按国家规范操作所造成物品失窃、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第三方责任以及由此造成的其他纠纷，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系统。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5.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的系统，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系统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8. 合同生效

18.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8. 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甲方肆份，乙方二份。

18. 3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 19. 合同附件

19. 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

19.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9.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标准最高的文件为准。

## 20. 合同修改

20.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21. 补充条款

21. 1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变更文档模版-其他补充事宜]**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

日期：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 一、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或副本)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

包件号：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310104000260309189198-04329566

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时 间：

#### **A、商务部分响应文件：**

- (1) 磋商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最终报价一览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磋商响应方情况介绍（企业基本情况、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服务能力等）；
- (6)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磋商响应方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 (7)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 (8) 磋商响应方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B、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及部分格式：**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1) 企业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单位提供）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事业法人单位提供）或其他性质单位组织的合法证明材料；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与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委托授权人参与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的声明函；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 1) 提供了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后附），承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相关规定。
  - 2) 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于磋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各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三年内的信用记录并打印查询结果留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提交磋商小组对其按照无效处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注：本项资格证明文件无需供应商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工作人员将查询结果页面打印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3) 供应商及其联合体单位（如有）须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5)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 1: 磋商响应函

### 磋商响应函

致: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根据贵方\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为:  
**310104000260309189198-04329566**, 包件号: \_\_\_\_\_) 要求, 现正式授权的下列  
签字人\_\_\_\_(姓名、职务)\_\_\_\_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的名称)\_\_\_\_上传本采购文件所规定内容的电  
子响应文件, 并提交供备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我方的投标报价承诺: \_\_。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承担完成合同方的责任和义务。

我们已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如有),  
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磋商要求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 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磋商文件提出  
质疑。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所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的规定, 并  
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天。

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  
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  
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同意进一步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与本磋商有关的正式  
通讯地址为:

地 址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电 话 号 码 : \_\_\_\_\_; 传 真 号 码 : \_\_\_\_\_;

电 子 邮 件 : \_\_\_\_\_;

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2：首次报价一览表

首次报价一览表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 (2) 本项目付款方式：详见采购文件。

响应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单位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3：最终报价一览表

**最终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件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1	最终报价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2	首次参考报价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3	服务期限	
4	其他澄清或承诺	(1) ……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后报价表。

2.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

附件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件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服务期限			
2.	付款方式			
3.				
4.				
5.	.....			

注：对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必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附件 5：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3. 邮编：
4. 电话/传真：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 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 实收资本：
2. 资产总额：
3. 负债总额：
4. 营业收入：
5. 净利润：
6. 上交税收：
7. 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有专业职称人数及职称情况，其中有执业资格人数及职称情况，其他人员情况等简介）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注：如为联合体，此附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附件 6：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清单（格式）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件号：\_\_\_\_\_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委托内容	委托单位	所附证明材料 在本响应文件的 所在页码
1.						
2.						
3.						
4.						
5.						
6.						
.....						

注：

- 1.本表后应附合同扫描件。
- 2.类似程度，分为与本项目完全相同、近似相同、同一行业、基本无关，具体判别由磋商小组决定。
- 3.成功案例，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合同首页（显示项目名称或项目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扫描件或影印件。同一单位一次招标三年沿用期内续签的多个合同按 1 个计，但同一单位 2 次经程序采购项目可按照 2 个计算。
- 4.已承揽尚在履约期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合同首页（显示项目名称或项目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兹证明（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现任我单位（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公司注册号码：                    单位类型：

在此粘贴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地址）的（公司名称）的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中国中学等学校考试系统（标准化纸笔考场、英语听说考场）维保和考试保障服务磋商响应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日有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附件 8：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在参加本次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手机：

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三年内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附件 9：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_\_\_\_\_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附：供应商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附件 10：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的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                    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属于          ；承建（承接）                    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但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的情况除外）

2. 响应单位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否则按否决处理。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声明函内容应填写完整，须填报提供所有产品的制造商数据，若有缺漏按否决处理。（第 3 条情况除外）

5. 如为联合体响应，此附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6. 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的，成交公告将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 雇员人数。

**2. 如响应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3. 成交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成交公告将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3: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有。格式自拟。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C、技术响应文件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响应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 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应急预案及相关保障措施、针对性方案等各项相关管理方案、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5) 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服务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 (6) 人员配置包括员工招聘标准、员工培训计划、各岗位人员岗位、年龄结构、持证上岗情况，以及人员管理、队伍稳定措施等；
- (7) 满足管理服务需要的机具设备配合、人员装备配置与耗材等；
- (8) 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 (9) 响应单位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响应单位各项能力证书）；
- (10) 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15：评分对应表

评分对应表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件号： \_\_\_\_\_

评分项目	响应文件对应资料	响应文件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报价除外）		
.....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6：响应明细清单

响应明细清单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件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人员数量	工作量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7：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件号：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响应单位应根据响应服务的指标、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8：项目组人员清单

项目组人员清单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件号：\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 时间	劳动合 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响应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 磋商保证金退还（如有）

致：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代理机构内部编号：\_\_\_\_\_）响应并递交了形式为\_\_\_\_\_的磋商保证金\_\_\_\_\_元，

在此我方承诺如下：

1、我单位磋商保证金请按下表账户信息退还。

收款户名			
开户银行（详细至支行）			
开户银行行号（12位数字）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如果未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为保障资金安全，磋商保证金退还账户应当为递交保证金的原账户。

2、如因上述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导致磋商保证金无法退还或丢失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如供应商未及时收到退回款项，请与项目负责人联系。